

收文編號：1070002043

議案編號：10702260710054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7年3月7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6100 號之 131

案由：經濟部函，為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積極開發人力加強媒合工作」專案報告，請查照案。

經濟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23 日

發文字號：經授加字第 10720060160 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有關大院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請本部就「積極開發人力加強媒合工作」提出專案報告一案，本部業已備妥如附件，請察照。

說明：

- 一、依據大院 107 年 1 月 30 日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辦理。
- 二、歲出部分第 13 款第 8 項（加工出口區管理處項次 3）決議全文如下：「有鑑於近年各加工出口園區內事業之中高齡員工逐漸退出，且 30 歲以下之青年較無意從事生產線工作，致青壯年員工占比逐漸減少，如 100 年度園區內職員及工人 16（含 15 歲）至 29 歲之占比分別為 25.15% 及 38.04%，105 年度下降至 21.08% 及 32.56%，30 至 34 歲之占比亦由 34.84%、29.61% 下降至 31.84% 及 29.24%，而 35 至 44 歲以上之占比則快速上升，短時間恐難以扭轉劣境。影響所致，長期勞動力不足將衍生廠商競爭力喪失，及投資誘因降低等後遺症，園區允宜積極開發青壯年人力，並加強媒合工作，以減緩缺工壓力。為落實產業永續，爰要求經濟部一個月內提出如何積極開發人力以及加強媒合工作檢討改善專案報告。」

立法院第 9 屆第 5 會期第 3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三、檢奉「積極開發人力加強媒合工作」專案報告如附件。

正本：立法院、立法院王委員惠美、立法院孔委員文吉、立法院林委員岱樺、立法院邱委員志偉、立法院邱委員議瑩、立法院徐委員永明、立法院高委員志鵬、立法院張委員麗善、立法院陳委員明文、立法院陳委員超明、立法院黃委員偉哲、立法院管委員碧玲、立法院蕭委員美琴、立法院蘇委員治芬、立法院蘇委員震清

副本：經濟部會計處、經濟部國會聯絡組、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主計室（均含附件）

經濟部 107 年度公務預算專案報告

積極開發人力加強媒合工作

經濟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

中華民國 107 年 2 月

壹、案由

依據大院 107 年 1 月 30 日第 9 屆第 4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 107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決議：「有鑑於近年各加工出口園區內事業之中高齡員工逐漸退出，且 30 歲以下之青年較無意從事生產線工作，致青壯年員工占比逐漸減少，如 100 年度園區內職員及工人 16(含 15 歲)至 29 歲之占比分別為 25.15%及 38.04%，105 年度下降至 21.08%及 32.56%，30 至 34 歲之占比亦由 34.84%、29.61%下降至 31.84%及 29.24%，而 35 至 44 歲以上之占比則快速上升，短時間恐難以扭轉劣境。影響所致，長期勞動力不足將衍生廠商競爭力喪失，及投資誘因降低等後遺症，園區允宜積極開發青壯年人力，並加強媒合工作，以減緩缺工壓力。為落實產業永續，爰要求經濟部一個月內提出如何積極開發人力以及加強媒合工作檢討改善專案報告」，謹遵照大院決議，提出「積極開發人力加強媒合工作」專案報告。

貳、現況說明

- 一、依國內 106 年產業人力現況統計資料，我國產業空缺數約 22 萬人，其中製造業以電子零組件製造業及金屬製品製造業空缺數居多，製造業之職缺以「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為主，空缺主要原因除「因應員工流動性需求」外，尚包括「勞動力供給不足」、「工作條件不具吸引力」及「學用落差技能不合」。
- 二、另查主計總處統計資料，106 年度加工區內職員及工人 30 歲至 34 歲之比例已由 105 年度 31.84%及 29.24%分別些微增加至 33.68%及 30.70%。

參、推動措施

本部加工出口區管理處(以下簡稱本部加工處)已擬定相關改善作法，協助徵才解決缺工，建立產學合作機制如下：

一、辦理人才招募

- (一) 定時定點徵才：辦理徵才活動，協助區內事業招募人才，適時推介求職人投入缺工產業，藉以提高就業媒合機會，創造園區廠商與求職者雙贏效益。
- (二) 提供就業資訊：定期於本部加工處官網--「就業資訊」專區提供詳細就業資訊服務。
- (三) 就業促進研習：加強求職者面試技巧及指導履歷撰寫，並搭配小型徵才活動，協助輔導就業。

二、培育青壯人力

- (一) 建立園區產學合作機制，積極引進教育部、勞動部等人才培訓資源，以產業需求為導向，結合業師及實習制度，協助廠商開設訂單式人才培育專班或人才培訓課程，以縮短學用落差。
- (二) 透過大專院校網絡及數位內容產學聯盟，開設產學聯合培訓課程，並依業界需求推動菁英人才培訓，以提升產業人才量能，達到學用快速接軌之目標。
- (三) 培育虛實整合數位人才，由體感科技領導廠商主導課綱規劃，並安排業師授課，再配合 3D 動畫大賽之舉辦，發掘創作人才，並運用高速算圖雲端技術，提升作品之質量。

三、配合政策執行

配合行政院「媒合就業」、「改善低薪、創造友善職場」以及「縮短學用落差」等 3 大面向，持續透過產學合

作、增加學生實習方式，協助青年縮短產學落差，並鼓勵雇主提供托育措施、發展婦女兼職就業機會，建構友善職場，提升青壯年產業人力。

肆、階段成果

上述推動措施，本部加工處 106 年已獲初步成果如下：

一、協助徵才：重要執行成果為舉辦 167 次小型徵才活動，參與廠商 438 家次；定時定點徵才活動 16 場次，計 144 家廠商提供逾 4,673 個職缺，總計提供求職服務 1,424 人次。

二、產學合作

(一) 鏈結 26 所大專院校，開設產學聯合開設特效合成及 VR 遊戲開發培訓課程 2 班，計培訓 61 人，其中 16 人獲推薦取得廠商進階培訓機會。

(二) 促成 23 所學校與 21 家次廠商合作開設訂單式人才培育專班 21 班。

(三) 舉辦 6 場次產學人才培育媒合活動，並辦理新南向海外人才鏈結媒合會，協助區內廠商引進越南、印尼等新南向國家之人才。

(四) 開設跨虛實科技特色課程，計培訓 62 人次；另促成 52 位學生至企業實習才。

伍、結語

綜上所述，本部加工處已建立產學合作機制，並積極協助區內廠商徵才及育才，以提升青壯年人力比例及減緩缺工問題，俾利園區永續發展。